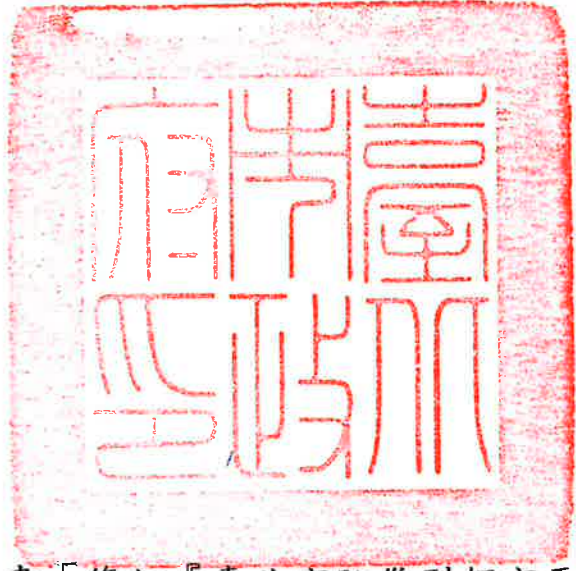


臺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規字第11330816401號
附件：細部計畫書1份



主旨：公告公開展覽本市都市計畫「修訂『臺北市防災型都市更新細部計畫案』」計畫書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展覽期間：113年11月14日起公開展覽30天。
- 二、展覽地點：本府、臺北市各區公所公告欄。
- 三、公開展覽期間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，請以書面（載明姓名或名稱及住址）向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提出，作為審議本案之參考。

市長 蔣萬安